

“半小时服务圈” 法律援助就在身边

本报讯(记者何泽深)“社区法律援助联络点帮我解决了多年来的邻里难题。”近日,家住长春市光明社区的79岁居民马慧文激动地向记者讲述了她的故事。

“这房子住了10多年了,街坊四邻基本都认识,可遇到这件事,单凭我自己始终没法解决。”原来,由于小区房屋老旧、年久失修,前几年,马慧文居住的楼栋出现了大面积漏水问题,而住在一楼的马慧文家时不时就成了“水帘洞”。

事情发生后,年事已高的马慧文将自己的子女都叫来一起商讨解决办法。“我们找来专业的维修人员做检测、换管道,把全楼的下水管换了一遍才止住了漏水的情况。”马慧文说。

“全楼检测、维修再加上更换管道,一套花费下来好几千元,都是我自己垫付的。这笔钱,不应该是全楼大家分摊吗?”施工结束后,马慧文拿着花费明细找到邻居们平摊费用,可大家大多不

愿掏这笔钱。

实在没有办法,马慧文来到社区寻求帮助。光明社区法律援助联络点在听取情况并调查后,决定帮助马慧文要回这笔钱。

“法律援助联络点的工作人员非常专业,帮我联系了承办律师,还教会我很多法律知识。”马慧文表示,在工作人员与承办律师的努力下,邻居们和自己达成和解协议,相关费用也一并收回。

今年以来,吉林省法律援助机构持续深化“半小时服务圈”建设,全面开展法律援助便民服务“百千工程”。长春市光明社区作为基层单位成立了社区法律援助联络点,联络点设有专门的法律援助顾问和联络电话,可供居民咨询并及时提供法律援助方案。

据统计,今年1—7月,我省已建立法律援助联络点1210个,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1665件,其中涉及农民工1688件、下岗失业人员

168件、妇女1409件、未成年人1766件、老年人456件、残疾人192件、军人军属及退役军人13件,切实保护了特殊群体合法权益。

接下来,我省将进一步深化法律援助“半小时服务圈”建设,加强法律援助全过程质量管理,提升法律援助服务水平,让更多需要获得法律援助的群众就近就便获得法律援助服务。



长春市光明社区法律援助联络点的工作人员正在帮助居民解答法律问题。



更是一份生活的希望和尊严。如今,他在岗位上安心工作,对这份工作来之不易的工作非常满意。

宿国利的经历得益于今年我省人社部门制定下发的《关于建设“15分钟就业服务圈”的通知》。通知要求我省各地要做好基层网点的就业服务工作,提高服务频次和服务效率,提供便捷高效的家门口就业服务。

通知下发后,全省各地结合实际,制定就业服务圈工作制度,制作就业服务圈标识,公布就业服务圈公共就业服务事项清单,并因地制宜制定了就业服务圈考核标准。

目前,全省已经建设“15分钟就业服务圈”1756个,完成年计划的79.67%。

“15分钟就业服务圈”将就业服务的实体化建设在了居民的“家门口”。这一创新举措,持续深化了就业帮扶的常态化和便民化,真正将关怀送到了困难群众身边。

像宿国利这样的案例,生动地诠释着“帮扶一人、温暖一户、带动一片”的美好愿景。实实在在的举动,不断提升辖区居民的幸福感和满意度,让居民能够就近就地在“家门口”实现就业,为更多像宿国利这样的困难群众点亮希望之光。

吉林市昌邑区文庙街道天胜社区“家门口”就业创业服务站。

我对这份工作非常满意

爱上直播的“银发族”

本报讯(记者祖维晨)“吐字清楚很重要,我们要在玩中学,在学中分享,在分享中收获快乐。”日前,在吉林省社区老年大学举办的“新媒体时代——我来当主播”免费公开课上,记者看到,老师从基础的播音发音入手,指导学员们进行发声练习。原定20余人参加的公开课,吸引了近40人前来学习。

课堂现场配备了实时同步的直播设备与显示屏,老师以天气预报为例,模拟了一次播报。“现在请大家试一下,体验主播的乐趣。”老师鼓励大家突破传统播报限制,在天气预报中加入自身感受与性格特点。随即,就有学员自信满满上台播报:“今日太阳很大,各位亲们出门记得戴上遮阳帽,防止被晒黑。”

随后,有学员在天气预报中加入诙谐幽默的东北话,“贼拉热”“嗷嗷晒”等熟悉的方言让大家笑得合不拢嘴。老师也对这种富有创意的想象

和操作给予肯定。同时,老师向学员们传授了直播的视角、镜头、着装搭配等小妙招。

“直播间的亮丽风景并不只属于年轻人。”据该校校长于淼介绍,接下来,直播老师将带领学员们继续探索新媒体世界,在网络中展现“银发”风采。同时,该校还将继续打通老年教育“最后一公里”,让更多老年人在学乐有为中增强获得感幸福感,让“夕阳红”成为人生最美的风景。

据悉,我省在全国率先提出“文养结合”养老服务模式,充分挖掘全省各类老年教育资源,加快构建老年教育服务体系。我省还与广东、广西、浙江等地签订了旅居养老协议,着力构建老年人学习、娱乐、健康、旅游、公益等服务平台,不断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乐、老有所安”是我省发展养老事业的初心和决心。接下来,我省将坚持以幸福养老工程建设为牵引,加快构建居家社区机构和互助养老相协调、医养康养文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让具有吉林特色的兜底性、普惠型、多样化的养老服务格局更加清晰。

吉林省社区老年大学举办“新媒体时代——我来当主播”免费公开课,让老年人在学乐有为中增强获得感幸福感。



本报讯(记者祖维晨)日前,记者走进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正在床上摆纸牌的赵爷爷看到记者进来,露出灿烂的笑容:“我在福利院住了多年了,感谢党和政府的好政策,感谢福利院的员工们,感谢所有爱心人士的关注。”赵爷爷一边说着,一边双手合拢,做出感谢的手势。

赵爷爷名叫赵春才,特困人员,今年95周岁。虽已近百岁,但他身体健康、头脑清醒。“赵大爷最爱摆纸牌,一玩儿就是好久。没事儿到院里散散步,到凉亭坐一会儿,回屋还看新闻呢。”福利院照护生活区主任孙惠斌告诉记者,赵爷爷现享受每月400元的高龄补贴和160元的城市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这两项补贴均为老人自行掌握的零用钱。“隔三岔五吃个烧鸡,再买点自己爱吃的,老人可开心了!”

记者看到,福利院中有好多长寿老人,他们虽无儿无女,但在工作人员的精心护理下倍感幸福。“我们每天为老人洗漱、协助用餐、更换衣服,陪他们聊天、晒太阳。同时,根据老人健康状况,为其进行康复治疗。”福利院医务科科长刘丽告诉记者。

兜底线,绘就温暖底色;强救助,增添幸福成色。可以说,福

耄耋老人的“别样”幸福



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里,赵春才老人与工作人员互动。本报记者 祖维晨 摄

利院里的老人们,见证了我省社会福利事业的不断发展和进步。据悉,我省整合原农村“五保”和城市“三无”供养制度,建立了城乡统筹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和供养服务契约管理制度。

“集中供养的特困人员,由县级民政部门按照服务优化原则,通过签订供养服务协议方式,统筹安排到相应供养服务机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实行动态调整机制,基本生活标准按照不低于当地城乡低保标准的1.3倍;照料护理标准按照全护理、半护理、全自理方式,分别按照不低于当地上年度最低工资标准的30%、20%和10%。”据省民政厅相关负责人介绍,我省还积极协调医保部门,全额资助特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个人缴费部分。医疗费用按照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规定支付后仍有不足的,由县级政府民政部门通过救助供养经费予以支持。

目前,全省保障城乡特困供养对象8.6万人,平均基本生活标准分别达到月人均846元和616元,均达到上年城乡低保保障标准的1.38倍。

双辽市双山镇中心卫生院医护人员在为村民查体、问诊。(本版图片除署名外均为资料图片)

迟到的锦旗

不迟的心意

本报讯(记者张添怡)“这面锦旗,我本应在3年前就送来的。你们不仅治好了我的病,还像亲人一样无微不至地照顾我。”近日,双辽市双山镇石头村村民李德山,手捧一面锦旗来到双山镇中心卫生院,要把它送给这里的医护人员。

看着这位“老朋友”口齿清晰,精神矍铄,医护人员的欣慰之情溢于言表,思绪也回到了3年前的秋天。

2021年,我省积极开展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一大批来自各乡镇卫生院的青年骨干医生系统学习了急救技能、常见疾病的诊断与治疗等知识,临床诊疗能力得到大幅提升。

一天清晨,双山镇中心卫生院急诊室接到一通紧急电话:“快!有位疑似脑出血患者正在来的路上。”这位患者,正是李德山。

李德山年逾古稀,是脱贫户,靠几亩地维持生计。面对这场大病,村里人都以为老李过不去这个坎儿了。

让李德山和村民们没想到的是,在全科医生张俊维等医护人员的及时抢救下,李德山成功度过这一“劫”。20天后,他康复出院,基本未留后遗症。不仅如此,得益于医保报销和政府兜底保障政策,李德山个人仅支付了790元的住院

